

历代

后宫禁毁小说秘藏本

第一辑

● 风流和尚
● 妖狐艳史
● 花柳深情



不题撰人 著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历代后宫禁毁小说 秘藏本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历代后宫禁毁小说秘藏本

责任编辑 文 涛

装帧设计 明 义

出版发行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海拉尔河东新春路)

印 刷 内蒙古自治区党校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30 字 数 760 千字

1999 年 8 月第一版 1999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1—3000

ISBN7—80506—367—2/I·56

定 价:56.80 元

目 录

风流和尚	15
空空幻	54
风月鉴	218
妖狐艳史	304
绣球缘	347
金石缘	460
花柳深情	639
绣榻野史	788
痴婆子	849

总 序

王夫之《诗广传》里说：“饮食男女之欲，人之大共也。”颜元《存入编》则曰：“男女者，人之大欲也，亦人之真情至性也。”自古以来，男女的性交，始终是最神秘、最热门、最具吸引力的话题。《汉书·艺文志》里对性生活的探索便以房中为名，并被列为方技三十六家之一。它著录了《容城阴道》。《黄帝三王养阳方》等人家一百八十六卷。书中以房中术与道家相联系，并以传说中我国最早的君主黄帝作为道家及房中术的祖师。由此可见，我们炎黄子孙的元祖相当为性技术方面的绝顶高手了。事实上，在我国古代，由于上层社会放荡纵欲的生活和长生修仙的奢望既矛盾冲突又相互关联，因此而产生了采阴之类的经验与技巧。有趣的是，古时候的色情书是图文并茂的，而且在东汉时已有记载。如王充在一千九百多年之前的《论衡·命义》中说：“素女对黄帝陈御女之法，非徒伤父母之身，乃又贼男女之性。”虽然王充对此类书是持否定态度的，但由此可以证明当时已经有这种书在流行了。《素女经》中讲了采阴的“九法”，而《洞玄子》则有三十种之多。到了小说《素娥篇》（此书存世仅有一本，现藏于美国印第安纳大学金赛研究所，即使我国的禁毁小说研究学者也极难一睹），行房的姿式共有四十三种之多！该书以武则天之侄三思与侍女素娥之间的肉欲搏杀为框架，采取插图与诗词对照的表现方式，其房中术的方式包括有“掌上轻盈”，“花开蝶恋”，“野游横舟”等等美妙动听名称。再之后，署名为“情痴反正道人编次”的色情小说，

《肉蒲团》第三回提到了春宫册子三十六幅；再有观存的《花营锦阵》明刻本春宫画二十四图附有等量的题咏诗词；还有《醒世恒言》卷二十三“金海陵纵欲亡身”也说到了当时流行的同类书籍（洞房春意）的“三十四势”，以创制世界上最早的浑天仪而享有盛名的东汉辞赋作家张衡（公元78—159），在乐府诗（同声歌）中吟道：“衣解中粉御，列图陈枕张。素女为我师，仪态盈万方。众夫所稀见，天老教轩皇。乐莫斯夜乐，没齿焉可忘。”《玉台新咏》的编选者、宫体诗人南朝陈徐陵（公元507—583）（答周处士书）亦兑：“……优游俯仰，极素女之经文；升降盈虚，尽轩皇之图艺……”可见这类指导人如此性交的图书，在一千年前南北各地的上流人士中，比炼丹服食的求仙法的更为流行和重要。明以后，按图行房。采战早已传遍民间。汤显祖的传奇（紫箫记）第七书《游仙·前腔（惜奴娇）》说：“还笑，洞房中空秘戏，正落得素女图描。”汤的另一戏曲《紫钗记》传奇第二十五出《折柳阳关》，女主角霍小玉和新婚丈夫李十郎告别时，预想到此后独寝的情景说：“被叠情窥素女图。”在戏词中唱出了春宫图，试想这类“黄色图书”定象现代的卡通书一般在民间广为流行。并且发挥着巨大的作用了。

应当说，自有人类以来，性，一直困搅着男人，也困搅着女人；困搅着文人士大夫，也困搅着平民百姓；困搅着无钱娶妻的穷汉，也困搅着：三宫六院七十二妃的皇帝，皇帝者“普天之下莫非王土”，他拥有一切，但却无法拥有长生不老的寿命。而道教所构建的所谓“采阴补阳”。“还精补脑”的法术则宏扬了足以使人“返老还童”的可能性。六朝时期的著名道士陶弘景甚至宣称：能与十二个女子性交而不泄者，令人老有美色；能与九十三个女子性交而不泄者，可以活到万年。于是历代帝王

都试图以服食金丹与效施房中术来延年益寿,而事实上道士的金丹只能助阳济欲,使其更加沉迷声色。明宪宗荒淫好色,道士李孜省、邓常恩之流献媚药、淫术投其所好,皆得宠幸。《明季南略》记载马士英、阮长铤为了帮助皇上采阴补阳,召童女进宫演戏,“上醉后淫死童女二人……嗣后屡有此事,由是曲中少女儿尽……。”由上可知,历代的帝王大多对房中淫乐之术褒赏有加的,只是这种肉欲的法术未必救得了他们的性命。如北齐(550—560)的高洋,整日狂欢滥淫,纵情恣乐,30岁即暴卒。汉成帝刘骜(前32—前8),内宠无数,既爱女色,又好男宠,人在他的宴乐之外,四面屏风上画的是纣王醉踞妲己作长夜之乐的图画,他效仿纣王,与赵飞燕姐妹日夜淫乐,痴迷纵欲,直到骨瘦如柴,无力应承,又以“春药”支撑,终止纵欲身亡,时年42岁。明光宗朱常洛(1620—1621)虽重病在身,但仍与郑妃进献的8位美人纵乐无度,不久便倒在“温柔乡”中,年仅37岁。

男女之欲,其欢其乐究竟美妙到何等程度,到底具有多大的诱惑力与吸引力呢?让我们来看看成书于明末清初的色情小说《肉蒲团》第一回中对男女情欲的阐释:“人生在世,朝朝劳苦,事事愁烦,没有一毫受用处。还亏那太古之世,开天辟地的圣人制一件男女交猜之情与人息息劳苦,解解愁烦,不至十分憔悴。……妇有腰下之物乃生我之门,死我之户;据达者看来,人生在世若没有这件东西,只怕头发还早白几岁,寿算还略少几岁。不信但看世间的和尚(当然不包括花和尚。笔者注。),有几人四五十岁头发不白的?有几个七八十岁肉身不倒的?……请看京里的太监,不但不偷妇人,不狎徒弟,连那偷妇人狎徒弟的器械都没有了,论理就该少嫩一生,活个几百岁才

是,为何面上的皱纹比别人多些,头上的白发比别人早些?……可见女色二字,原于人无损,只因(本草纲目)上面不曾载得这一味,所以没有一定的谨解。……世上之人若晓得把女色当药……岂不有益于人哉?”书中所以如此大胆地公然宣扬男欢女欲的益处,是因为当时已经具备了社会及思想基础。明中晚期出现的王阳明“心学”的“人本位”思想,将人伦物理斥为纳妾,纪纲法度视为桎梏,礼仪廉耻当成虚伪,后来再经过王良发展到颜均、何心隐等人,已经形成了“非名教所能羁络”的新思想浪潮,正是这股“掀翻天地,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的思想革命运动为大量“淫词秽语”小说的产生与传播提供了条件和机遇,以致象《金瓶梅》这样“大抵市译之极秽者”的小说在士大夫中流传,也没有遭到政府的明令查禁。大批淫秽小说的问世,小说中对男女性爱关系以及表现方式的描写登峰造极之程度,几乎可以与两分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性解放运动相比较。

纵观明清时期的色情小说,大致有以下几方面的特点:一是对性器官的直露表达和对性交过程的大胆叙述,有些甚至到了让人难以座读的地步。《绣榻野史》多处对女子精液的描述便如此。如“金赵芳筵欢谑,赵郎恣情谑浪”一节,当赶大理服了春药,又在金化的阴户里偷放了淫丸之后“一气尽力重抽了七八百抽”,金氏阴精大泄。见其精液“颜色就如谈红色一般,不十分浓厚,初来的,就像打嚏喷一般,后来清水一涕一般,又象泉水汨汨地冲出来,大里就蹲倒了把口去盛吃……把舌头尽数敌吃……”当金化连续第三次泄培时,“大里忙把茶盏接在毡门边,只见这一番来,毡一发张开,两片喘动,就象马鼻头割开一般,阴精头里涌出滚滚流出来,接了半茶盏……遂

一气饮尽……”。紧接着又是边吃酒边性交，抽了一千多抽后，“大里又紧抽紧顶几百回……大里把毡儿拔出来，忙把茶盅盛在挪门边，只见阴精依旧流出来，流了大半茶盅……大里拿了，一口吃净道：‘琼浆甘召，也只好是这样的。’”无怪乎张誉在《批评北宋三遂平失望传叙》中斥其为：“如老淫土娼，见之欲呕。”刘延现《在园杂志》亦称其“流毒无尽”。明清艳情小说的第二个特点便是对男性阳物巨大的崇尚与褒扬。如《肉蒲团》里的主角未央生，因嫌阳物微小，甘忍手术痛苦，变微阳为巨阳，从而成功地捕获了许多淫妇荡女。《痴姿子传》里的阿娜，本为水性杨花，在与十二个男人有染，最后痴情守一的，正是阳物“既伟而复长”的教书先生。《醉春风》中顾三娘看和尚小解，想“这个长长大大的，还不知怎么快活哩”，晚上“在灯下想那长长大大的东西，痴痴呆呆。”状言阳物巨大的典型作品当推《如意君传》中的敖曹。敖的阳物“手不能握，尺不能量，头似蜗牛，身如剥兔，筋若蚯蚓之状，挂斗粟而不垂。”以致武则天见后惊曰：“壮哉，非世间物，吾阅人多矣，未有如此者！”敖曹初试欲壑难填的武则天时，她不禁苦言：“尘柄甚坚硬粗大，阴中极疼痛不可忍。”但当武则天“淫水汪汪，湿透袴带”后，无限感奋地抚敖曹肩曰：“卿甚如我意，当加卿号如意君也。明年为卿改元如意矣。”区区肉筋阳具，竟可令一代女皇臣服于胯下，足见阳物确定是艳情小说男子征服女性的有力武器。明清艳情小说的第三个特点即为普遍地描写男人与男人之间的后庭之乐。叙写男风龙阳的专门书籍，当以（艳弄编）的“男宠”部及（情史类略）的“情外类”为开端，而男子同性恋风气的流行，大约始于明代的中叶。专写男子同性恋的小说则有《家春爱质》、《弁而钗》。《龙阳逸史》。《石点头》中的《莽书生强图鸳

侣》等，而象《绣榻野史》。《情浓快史》中许多变态性的后庭泄欲则又是另一种形式。《弁而钗》中“情贞记”里对同性恋的称谓曾有过很具体的介绍：“那男色一道，从来原有。这事读书人的总题叫翰林风月，若各处乡语，又有不同：北边人叫炒茹茹，南方有叫打蓬蓬，徽州人叫塌豆腐，江西人叫铸火盆，宁波人叫善善，在游人叫弄若葱，慈溪人叫戏虾蟆，苏州人叫竭先生，大明律上唤做以阳物插入他人粪门淫戏。语虽不同，光景则一。至若福建有几处，民家孩子若生得清秀，十二三上，便有人下聘；漳州词讼，十件事到有九件是为鸡好事。”此段，我们不但又可看出当时男风盛行的社会状况，亦可作为乡言俚语对龙阳称谓的研究参考。同性恋中也有爱情笃厚者，如《宜春香质》中的王仲和，他与体态妩媚的孙宜之有过一段龙阳愉事之后，一直不忘旧情，中了进士之后还帮冤死的宜之报仇雪恨，抚养后代。但总体而言，包括作者与评者，对同性恋都是抱否定与厌恶态度的。如《宜春香质》月集中指斥男妓为：“有淫妇媚根所不屑为者，巍然有之，不认为耻。弄得一个世界衣冠虽存，阳明剥尽，妾妇载道，阳吸烛天，膏沐日工，愈觉腿腊可厌，求一干净躯壳存男儿气者，未易得也。”刘延巩《在园杂志》更是愤而斥之曰：“更甚而下考，《宜春香质》、《弁而钗》、《龙阳逸史》，悉当斧碎梨枣，遍取已所行者，付祖龙一炬，遮快人心。”明清艳情小说的第四个特点当为频繁地以春药助淫欲。除医书、道书外，《飞燕外史》中的音恤胶差不多可谓最早的春药。五代王仁裕《开元天宝遗事》卷上“助情花”云：“明皇正宠妃子，不视朝政。安禄山初承眷，因进助情花香百粒，大小如粳米而色红。每当寝处之际，则含香一粗，助情发兴，筋力不倦。帝秘之，曰：‘此亦汉之慎恤胶也’”。可见，春药早在汉。唐时宫廷

中就使用了。清纪昀《阅微草堂笔记》卷三则谈到单用雪莲作药：“塞外有雪莲……此花生极寒之地，而性极热。……或用合媚药，其祸尤烈。”春药的配方，除了《开元天宝遗事》等所说直接采自花实外，也有合成的，如《杏花天》第二回道士所卖“久战三了丹”，“用时取而吞之……用兔丝子、蛇床子、五味子各一两，共为末，酒糊丸绿豆大。”《十二笑》第一回写花中垣听从方士之言，“取女人真铅同这海狗茎及起阳石等金石之药，纯火炼成，叫做‘补天接命丹’。”此方即为道家所炼明代闻名的“红丸案”中的红丸。春药在艳情小说中的作用有二：一是使男子阳物壮大坚硬，使女子阴道紧凑滑润；二是长时间性交不泄不丢。如《绣屏缘》中赵云客得一种秘药：“乃是大内传出来的，叫做缓催花信丹，开如大豆，将百花香露调搽用，每夜只用一丸，可以通宵不倦。更兼一种异味，如西域所卖瑞龙脑香，搽过后，至完事之时，满身汗出，（香）气薄郁。”春药的服用，主要是内服，如西门庆服和尚药，汉帝服存恤胶、唐明皇服助情花，及《杏花天》中的“久战三子丹”，《株林野史》中的“老子三限丹”，《蜃楼志》中西藏僧赐苏吉土的“先天丸”。第二种方法是外用，如《绣榻野史》中东门生、赵大理用的丸药，《绣屏缘》中的“缓催花信丹。”还有《碧玉楼》中老者给王百顺的一包妙药，说性交时用唾沫和上涂于龟头，能百战百胚。此外，还有男子吞服、女子外用的。如《春灯迷史》中，金华得到“通宵丸”，他“将娇娘的阴户拍开，把药丸放在里边，自己口中一丸咽在肚里，”结果金华自己阳物勃起，通宵不泄，娇娘则阴户内“痒快无比”。关于春药，艳情小说中还可举出若干，如形状，便有丸药、药膏、药粉之分，名称则有丹、丸、散、方之分。总之，春药是色情小说中男子战胜女子无往而不胜的法宝。明清艳情小说的第五个

特点是以狐狸演说淫事。比较著名的有《妖狐艳史》、《情史》里的《大别狐》、《封神演义》里的姐己、《狐狸缘全传》等等。小说以狐狸来代表风流淫荡的女人,是否与狐狸身体内发出的骚气及的面部的媚相有关,总之,无论是《妖狐艳史》等里面的坏狐狸,还是如《聊斋志异》里的好狐狸,其喜欢诱骗男子欢合的个性都是一致的,以致有人把性欲无边的武则天的出生,说成是武的母亲夜间梦到有狐狸淫她,十个月后便生出了媚娘。总之我们应该感谢狐狸这个极富灵性的动物,它为我国的文学作品中增添了许多的曲折与离奇,生动与精采。明清艳情小说的第六个特点当为对烟花女子的描写。较著名的有《花月痕》、《青楼梦》。《海上花列传》、《风月梦》(亦名《扬州风月》。《秦淮土女表》。《燕都妓品》、《金陵妓品》。《莲台仙会品》等等。如《莲台仙会品》中有品目、妓女姓名、花名、居址及评语。如“文装之蒋兰玉,花名杏,住旧院鸡窝巷”,评云:“丽质人如玉,幽香花似兰。汉宜宜第一,秦史合成双。”到了清后期,作龙榜成为风气。如《青楼梦》的作者俞达,著有《吴门百艳图》,品评妓女,分高品、美品、逸品、艳品、佳品五类。在《青楼梦》第七回,金揭香在画舫中设会,品评众美,计二十四人,“按照各人性情态度,用《红楼梦》人名,俗美分题,并撰以赞。”如“黛玉品朱月素,赞曰:多愁多病,倾国倾城,似玉为骨,以花为情。”之春品爱芳,赞曰:才逾苏小,貌并王嫱,韵中生韵,香外生香。”至清末民初,上海洋场才子,每喜捧妓女,在报上开花榜,选花国皇后,其肉麻程度令人作呕。明清艳情小说的第七个特点当为专写和尚民姑的淫乱行为。因为和尚民姑本应断尘缘,清心寡欲,所以他们的艳事淫行,对读者而言更富刺激性。如《水浒传》第四十五回有这样一段话:“原来但凡世上的

人情，唯和尚这情最紧。……因此苏东坡学士道：‘不秃不毒，不毒不秃，转秃转毒，转毒转秃。’和尚们还有四句言语，道是：一个字便是憎，两个字便是和尚，三个字鬼乐官，四个字色中饿鬼。”《梧桐形》第二回则说：“万恶淫为首，神天不可欺，但作恶者憎尼为甚。”《憎尼孽海》卷首还有《憎家乐》的曲子：“……上秃连下秃，下光赛过上光，秃光光秃秃光，才是两头和尚。……净土变成欲海，袈裟伴着霓裳。在信地狱难当，不怕阎王算帐。”《憎尼孽海》中还列出了九种性变的姿势，颇为有趣，且与《洞玄子》、《玄女经》等道家房中之术相似，不妨抄录下如：“一其曰龙飞势。女子仰睡，男子伏其腹上，据股含舌。女子叠起阴物，受男玉茎，刺其琴弦，和缓动摇，行人浅五深之法。阴热阳硬，男悦女欢。第二回虎行势。女子低头向前跪倒，男子蹈后抱腰，握玉茎投入阴户，行五浅三深之法。阴户开张，阳气出纳，男舒妇乐，血脉流通。第三曰猿搏势。女开股仰卧，男以腿压其上，阴户拍开，及入玉茎，行九浅六深之法。女津流通。男根坚固。第四曰蝉附势。妇人侧卧，直伸左股，曲右股。男子从后投入玉茎，扣其玄珠，行十浅四深之法。女阴翁张，男根畅美。第五曰龟腾。女子仰卧，男子托起女子双腿过乳，握玉茎刺其谷实。女精自流，男身快乐。第六曰凤翔势。女人仰卧于床，自叠起两股，男子以手按床，深入玉茎，刺其愈鼠，使玉茎坚硬，阴户壮烈内动，女子自摇，行六浅二深之法，男女欢悦。第七曰怠吮势。男子仰卧，直伸两股。女子反坐玉茎之上，面向男足，两股在男腿边，按席低头，握玉茎刺其菱齿，玉茎坚硬，行四浅一深之法，徐徐抽动，自然畅美。第八曰鱼游势。用二女一仰一僵，如男人交合之状。男子坐看二女之动摇，淫心发作，玉茎硬大，便即仰卧，任二女自来

执茎投此，津液流通。第九日鹤交势。男倚于床，女以左足放床，以手挽男头，男以右手挽妇左股，女负男肩，两手紧贴。女执玉茎刺入男鼠，中其谷实，轻摇慢动，行十浅七深之法。内外神气，自生翁合。”写和尚尼姑淫乐的小说，代表性的作品有《僧尼孽海》、《梧桐影》、《风流和尚》。《西天僧西番僧》、《杭州尼》、《玉蜻蜓》、《呼春稗史》、《寂园杂记》、《情史》卷十八到《径林杂记》。《醒世恒言》卷十五《赫大尹遗恨鸳鸯缘》等等。

明清艳情小说之所以得以流行与泛滥，除了本文开头所讲的新思潮之外，图书卖方市场与买方市场的形式，无聊文人猎艳和欢的时尚风气，都是重要原因。明末以来，市民阶层不断壮大，大批的手工业者及小商小贩聚集于逐渐膨胀起来的都市里无所事事，淫词小说便成了他们精神慰藉与感官刺激的最好材料。此外，淫秽小说也是男子勾引女性或女子引发情欲的另一剂“春药”，如《情浓快史》里写周玉妹与六郎设计诱好媚娘，便是让她看淫书《娇红传》。《桃花影》，魏玉卿也因偷看《会真记》、《杨玉奴外史》、《武则天如意君传》而淫欲荡漾；《蜃楼志》里盐商的女儿素馨自幼识字，笑官将这些淫词艳曲来打动她。不但《西厢记》一部，还有《娇红传》、《灯月缘》。《趣史》、《快史》等类。素馨视为至宝，无人处独自观玩。”第五回则写素馨读《情浓快名》：“从头细看，因见六郎与媚娘初会情形，又见太后幸教曹事，”遂想人非非，“炎炎欲火，高升一丈。”《金石缘》第七回写爱珠思春：“一日天气甚热，荷花开放，见荷池中一对鸳鸯戏水，看动了心，将一本《浓情快史》一看，不觉两朵桃花上脸，满身欲火如焚，口中枯渴难当。……看看一回，难过一会。”旋即忍不住与人私通。《肉蒲团》里写未央生为了让他冷面孔的老婆也起淫欲，便到店里买了八九本淫书让她翻

阅。清黄正元《欲海慈航》中云：“……鱼见深闺女子，素行无理，瞥一披阅，情不自制，顿忘中再之羞，遂作阳台之梦。亦有少年子北，情窦方开，一见此书，邪心顿炽，终日神游梦峡，每夜梦绕巫山。或手淫而不制或目挑而苟从。丧身失命，皆由于此。”佩藐子《吴江雪》曰：“少年子弟，看了春心荡漾，竟尔饮酒宿娼，偷香窃玉，无所不至。”周亮工在《正同学书》中更是慷慨陈辞：“黄童红女，幼弱无知，血气未定，一读此等词说，必致凿破混沌，邪欲横生。抛弃躯命，小则灭身，大且灭家……。”总之，世间之事往往如此，愈神秘愈刺激愈污秽愈严禁之物，愈能诱发人的好奇心与窃视欲，这样，在明清之际，淫词秽语小说之公开或隐蔽的读者市场显然是相当庞大的。也正因为如此，商家才可以通过偷刻盗印等手段大量抛售这类书籍，从中牟取源源不绝的暴利。周亮工《与友》中说：“今书肆邪利，其罪中于人心土习。”于是便出现了一大批如鹤市道人《醒风流传奇序》里所说的“凭空捏造，变幻淫艳，贾利争夺”的劣等淫书，而这样的小说，“世间极多，买者亦复不少，书贾借以觅利，观者借以破愁。”《佩葫子《吴江雪》》，而一部分格调不高的文人则迎合了这种并不规范的图书买卖市场的大量需求，在炮制这些极尽淫事的小说中既获了财利，也得了欢悦。如青阳野人编演的《春灯迷史》，研究性心理的专家们认为：如果要探讨少女初夜破瓜的种种感受，此书当为很好的参考资料。在这本充塞了淫乱场面的小说卷首，作者感叹道：“偶尔淫幸，乃今古奇观，飘飘乎快事也，扬扬乎风流也。”并在书末再抒胸臆：“作之者有羡慕不已之心，而待之也。”与青阳野人相比，烟水散人倒说得比较文雅。他在《赛花铃题辞》中说自己所以放弃才子佳人的创作而“补课”艳情小说《赛花铃》，就是为“供天下好奇之

土闲窗抚掌。”苏庵主人编次《绣屏缘》，点缀“秽褻诸语”，虽感“如握丹黄，终有微俯”，但又说“时习所尚”“正恐到巨所嗜，非此不欢。”而才华校溢的戏曲作家吕天成写污秽不堪的《绣榻野史》，则使人们看成是“少年游戏之笔”。买方市场与卖方市场，加上层出不穷的炮制者，所以虽然淫秽小说屡遭禁毁，但它的生命力却如“野火烧不尽，春风催又生”的茵茵之草，乃至清朝政府不得不花费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来专门从事这项类似于当今扫禁黄书的强劲行动。

应该说，书籍的历史有多长，禁书的历史就有多长。而现存最早指实茶部小说当禁的，是明正统七年（1442）国子监祭酒李时勉奏请禁止《剪灯夜话》。此后，在明代，见于禁令的，只有对《水浒传》焚毁的法令。除李渔的《无声戏》、徐述夔的《五色石》等书由于特殊原因，登之禁目外，清初禁书的法令屡次成文颁发，大多没有附目，无从知道所禁何书。当时的大多数禁令均泛泛限定“淫词小说”，宽严完全凭地方官员把握。康熙二十六年（1687）批准刑科给事中刘楷清禁小说的奏疏，刘楷曾提出一个包括一百五十余种小说的书单，但这个书单，至今尚未找到。乾隆时经军机处查禁和各省收缴应禁毁的小说，见于各种禁书目或违碍书目的主要有《定鼎奇闻》、《丹忠绿》、《辽海丹忠绿》、《复海春秋》、《英烈传》、《说岳全传》、《樵史》、《退虏公案》等八九种。嘉庆十五年（1810）御史伯依保请禁小说，所列有《灯草和尚》、《如意君传》、《浓情快史》、《株林野史》、《肉蒲团》五种。大规模地禁毁淫词小说是在道光年间，主要地是在江浙两省。道光十八年（1838），江苏按察使裕谦设局查禁“淫词小说”，所开“计毁淫书目单”，列《昭阳趣史》等一百一十五种。道光二十四年（1844），浙江巡抚。学政等设局收缴

淫书板片书本，所开“禁毁书目”列一百一十九种。同治七年（1868），江苏巡抚丁日昌又查禁淫词小说计开“应禁书目”一百二十一种，又开“续查应禁淫书”三十四种。根据现有的资料，清代中央和地方点名禁毁的小说有一百多种，现除《红楼梦》等少数几种已经绝迹，大部分仍有刊本或抄本存世。只是几经荡涤与劫难，如今许多书籍散落各地，成为馆中典籍，或为私家秘藏，甚或为海上孤本。如藏于美国国会图书馆明刊本的《如意君传》，藏于英国博物院图书馆的《五美缘》、《绣戈袍》，以及藏于法国巴黎国家图书馆与日本内阁文库等地的珍稀秘本。

我们比较欣赏这样一种说法：即使上古时期的恐龙粪便，如今也是极其珍贵的文物。更何况大多数淫词小说中的包含的丰富而形象的生活情状与民风民俗，完全可以看成研究及认识那个时代的民俗史，人文史、心灵史。至于那些足以令人神魂迷乱的秽语淫事，读者们不妨借鉴一点唐朝宰相狄仁杰的办法。狄仁杰在气血旺盛之年赴京赶考，途中所宿酒店有位貌美而风骚的年轻女子挑逗他。狄仁杰于蠢蠢欲动之际连生三念，终于击退了这位淫妇猛烈的攻击。第一次狄仁杰想的是“我不淫人妇，人不淫我妻”，“不以一宵之爱，而累终身之德”。第二次他想的是假设自己患恶疮，“此物溃烂，疼痛不堪”。第二次他采用了僧人抵御淫念的方法，将美人想象成死后的腐尸。于是淫意终消。试想，有了狄仁杰的这三个武器来防身，在阅读此类艳情小说时，大约也就有了比较安全的防御体系了。

在我们编选工作中，注意到了各种样式的典型篇什，其中虽然大部分都是历朝历代严令禁毁的淫词之作，但也鳞选了